

证券代码：837929

证券简称：傲天科技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深圳市傲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1月12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和表决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1月6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卢树彬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何英、皮武志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深圳市傲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。

董事车荣全、陈华平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-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执行情况，公司对 2021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预计：

（1）关联租赁：公司与傲天信息技术（深圳）有限公司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，租金费用为 102.96 万元/年，总租赁面积 660 平方米，价格为 130 元/平方米/月，该租赁价格与周边写字楼租赁价格相当。公司每月支付傲天信息技术（深圳）有限公司 8.58 万元。

（2）关联提供或接受技术服务：为了充分利用公司与重庆空间视创科技有限公司的资源优势，形成优势互补，双方将在各自优势领域进行合作。公司预计为重庆空间视创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软件开发服务、系统集成服务及技术支撑服务，重庆空间视创科技有限公司支付给公司不高于 400 万元人民币的技术服务费；重庆空间视创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软件开发、IPTV 运营及支撑等服务，公司将支付给重庆空间视创科技有限公司不高于 400 万元人民币的技术服务费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（1）关联租赁：关联董事卢树彬回避表决，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；（2）关联提供或接受技术服务：6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租赁：关联董事卢树彬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傲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傲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 月 14 日